

股票代码: 000921

股票简称: ST科龙

编号: 2008-042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2008年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 2008 年 5 月 22 日以书面议案的形式召开 2008 年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关联董事汤业国先生、王士磊先生、于淑珉女士、林澜先生回避表决会议议案。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海外销售框架协议》，以及在该项协议下拟进行的关联交易。

上述关联交易属本公司日常业务中按一般商务条款进行的交易，且上述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经独立股东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 年 5 月 22 日

独立非执行董事事前认可说明以及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信科龙”或“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审阅了公司拟与青岛海信国际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信国际”）发生的200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日常关联交易”），我们认为：

一、海信科龙事前就该关联交易通知了我们，提供了相关资料，进行了必要的沟通，我们认真审阅了上述关联交易文件后，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海信科龙与海信国际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普通的商业交易条件及有关协议的基础上进行的，协议约定的交易条件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海外销售框架协议》及其年度上限对于独立股东而言是公平合理的。

因此，我们建议独立股东于公司股东大会上投票赞成普通决议案以批准《海外销售框架协议》及该协议下拟进行的关联交易。

独立非执行董事：张圣平 路请 张睿佳

2008年5月22日